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月2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先生提交的《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案及承诺》，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1、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先生			
提议理由： 1、基于公司稳健的经营能力、良好的财务状况及公司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 2、自公司上市以来，公司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较为充足且只进行过一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13年度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3、充分考虑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更好地回报股东；目前公司股本规模相对较小，增加股本规模以提高股票流动性。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结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政策的规定、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以下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0	3	10
分配总额	拟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32,535,7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		

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有利于扩大公司股本规模，优化公司股本结构，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3、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度

(1) 行业特点及公司发展阶段

水产食品加工业务、饲料及饲料原料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之一。公司经过十多年的快速发展，公司已成为全球加工规模最大、国内领先的罗非鱼食品综合提供商，具有涵盖水产饲料、水产食品加工、水产研发、水产养殖以及水产生物制品的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公司凭借在规模扩张和布局完善方面打下的基础，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整体平稳运行，保持了营业收入平稳增长向好的态势。

2017 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了国内数字艺术教育龙头企业北京火星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星时代”）100%股权，目前火星时代在全国 13 个城市拥有 15 个教学中心，已开设近 30 门专业课程，主要是 UI 设计及 Web 前端、游戏设计、影视特效、室内设计、传统美术等专业，形成了以北京为中心，面向全国辐射的整体布局。随着我国经济的深化发展以及产业结构升级，对职业人才需求也将不断增加。火星时代作为数字艺术教育的龙头，有望充分受益数字创意产业的成长带来的持续增长，这将成为公司净利润的重要增长点，公司业务规模与盈利能力也将得到显著增强。

(2) 经营模式

公司将在保持原有水产食品加工及饲料业务持续稳定增长的前提下，以火星时代为起点，切入创意文化教育板块，持续做大做强新业务，后续将持续加码文化教育领域，实现公司的双主业模式发展，提升盈利水平，增强竞争力。

(3) 经营情况

公司近年的经营实力不断增强，盈利能力大幅提升，根据 2017 年度业绩快报数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可供分配利润为 44,720.01 万元、资本公积

金余额为 149,463.52 万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4,390.54 万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50,363.54 万元；公司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较为充足，完全具备本次利润分配的条件和能力。

基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同时考虑到公司股本总额相对较小，为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并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先生提出的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上述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有利于扩大公司股本规模，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

公司 2017 年度业绩快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7 年度业绩快报》。

二、提议人、5% 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和未来减持计划

1、在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六个月内：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先生（即本次预案的提议人）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5,497,526 股，该部分股份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上市，发行完成后，孙忠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2,987,096 股，持股比例为 35.69%。

（2）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火星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向新余火星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 27,013,989 股，该部分股份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上市，发行完成后，其持股比例为 11.62%。

（3）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兴业信托-百洋股份 1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通过深交所二级市场交易系统完成购买，其中监事会主席高晓东、监事张美芬认购份额分别为 40 万元、10 万元。

（4）2018 年 1 月 9 日、1 月 10 日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孙宇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欧顺明、王玲、易泽喜、杨思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进行交易，将原通过资管计划间接持有的 240 万股公司股份变更为直接持有，其实际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持股比例并未发生变动。

除上述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增减持公司股票，持股数量均未发生变化。

2、截至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公司未收到提议人、5% 以

上股东及董、监、高人员的减持计划。若触及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预案中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发生变化，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最终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会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先生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后，公司全体董事对该分配及转增预案进行了讨论：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利益，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并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与会董事均书面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先生提出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并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及转增预案时投赞成票。

2、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提醒所有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应严格遵守保密规定。

五、备查文件

- 1、提议人签字的提案原件及相关承诺；
- 2、全体董事签字确认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